




论中国海权

LUN ZHONGGUO HAIQUAN

第二版

张文木 著

 海洋出版社

论中国海权

(第二版)

张文木 著

海洋出版社

2010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论中国海权/张文木著. —2 版. —北京: 海洋出版社, 2010. 5
ISBN 978 - 7 - 5027 - 7720 - 3

I. ①论... II. ①张... III. ①制海权—研究—中国 IV. ①E8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72854 号

责任编辑: 姚海科 肖 炜

责任印制: 刘志恒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www.oceanpress.com.cn>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邮编: 100081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10 年 5 月第 2 版 2010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20. 25

字数: 250 千字 定价: 38. 00 元

发行部: 62147016 邮购部: 68038093 总编室: 62114335

海洋版图书印、装订错误可随时退换

好文章当直奔民族的生死存亡 和国家的兴衰成败

——第二版自序

《论中国海权》出版后，尽管受到读者的厚爱，但我心中还是有一丝遗憾，因为它还缺少从世界体系审视和研究海权的内容。我在这方面的研究一年来有了相应的推进，现在书要再版，我也因此有机会将我的研究成果充实到新版之中，这就是我在本版中新增加的“世界地缘政治体系中心区域的大国政治”部分。我在这部分中深化并提出了三个观点：①地缘政治与资源政治的统一，是现代地缘政治学说的本质特征；②现代世界地缘政治是一个体系，而“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则是这个体系的基本特征；③“中亚是世界地缘政治的中枢，也是世界霸权的坟墓”。在最后一个观点中已包含了被我概括为“麦金德悖论”的现代世界地缘政治变动及其中的国家制海权伸缩的规律。在这个规律作用下，与近代英国相比，当代美国对全球，尤其是对其中印度洋的制海能力已大为逊色；不仅如此，美国国力还不断受着这一规律的排斥和折磨。笔者还在第六章中就北极解冻的气候变化提出预警，认为：这将使俄罗斯在历史上破天荒地不得不面临来自“四面八方”的安全压力并因此大大改变俄罗斯原有的无“北顾之忧”的国防结构——这与曾为中国安全提供绝对保障的东海在被拥有蒸汽动力和远航技术西方人征服后所引起的中国安全“后院起火”及中国海军由此出现的情形非常相

似。鉴于俄罗斯人口增长速度过于缓慢以及北方边境的过于漫长，这种新产生安全压力对未来俄罗斯来说将是难以承受的，但这同时又对中俄战略合作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

辩证法是历史的灵魂。马克思曾在《共产党宣言》中宣告“资产阶级用来推翻封建制度的武器，现在却对准资产阶级自己了”；今天我们会惊奇地发现，美国人曾用于摧毁大英帝国的“民族自决权”武器，在美国成为世界霸主后也对准了美国人自己。

资源的绝对有限性与发展的绝对无限性的矛盾，以及由此引导出的国家力量的绝对有限性和国家发展需求的绝对无限性的矛盾，是人类及其赖以生存的国家发展自始至终面临的基本矛盾，也是当前国际冲突产生的总根源。20世纪80年代亚太国家整体性地转入市场经济快车道，这使世界市场短缺矛盾缓和的同时又使资源短缺问题更为突出了。有人寄希望于科技进步解决资源短缺问题，但科技的力量和“自然报复”的力量相比实在微不足道。血抽得过多人会发抖，石油抽得过多地球也会颤抖。目前世界日益频繁的震灾和海啸就是地球颤抖的表现。粮食是人类生存绝对不能离开的最重要资源，可我们发现，现在人们吃的馒头跟几千年前的馒头本质上差不多，喝的水比原始社会好不了多少，最为重要的是，几千年的科技进步不仅没有解决粮食和水的无限供给问题，相反还使人类生存离不开的这些基本资源更加稀缺了。100多年前恩格斯告诫说：“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恩格斯的告诫不断得到历史的验证，但同时也不断为新一代人类所遗忘，这多是由于他们的优裕生活使其失去前几代人遭难的经验，而失去遭难经验的民族必然要为新的苦难所惩罚。

当前的国际政治学被附加的无效元素太多，要返璞归真。讨论

问题应多用减法和约分法，减约到最后剩下的就是不能再减约的真问题，即稀缺资源问题。

人的正确思想并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人的观点多少往往与其吃饱穿暖的程度成正比，饱暖了人的思维就容易脱离实际。电视中常见专家们谈粮食安全，有多少人就有多少观点，我相信饿三天后，他们就可能只剩一种观点了，这时他们就不会空谈，其观点也就比较接近真理了。在诸多人文学科中，我以为军事学最接近真理，最接近真哲学，因为在战场上没有时间去搞什么“三种可能性”和“机遇与挑战并存”式的哲学思辨。战场上的军人选择对者生，错者亡，掉脑袋的事哪能容人胡思乱想。1934年底“湘江之战”后，红军主力从出发时的8万多人锐减过半，近3个人中有1个掉了脑袋，于是大家就抛弃了王明、博古式的“胡思乱想”，迅速选择了毛泽东思想。

经世致用，杜绝空论，应当是我们永远保持的好学风。我们研究海权理论应将自己的研究成果服务于中国现代化的伟大实践，服务于中央提出的“统筹国际和国内两个大局”的方针。这次中国海军亚丁湾护航实践为我们学界的海权理论研究提供了检验平台，我们可以从中检验一下自己的研究成果在新的实践中是否管用。实践经验告诉我们，批判的武器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海盗们只认中国军舰和中国海军，只有海军上去，他们才会逃之夭夭。

医生的话在家里总比媳妇的话管用，是因为医生的话多关乎生死，而媳妇的话则多关乎感情。文章同理，好文章当直奔民族的生死存亡和国家的兴衰成败，我力争按这种标准来写经得起中国现代化成功实践检验的好文章。国家培养我们这一代人读了书，成了知识分子，我们应当为国家和人民做些事。枪拿不了，笔再拿不好或拿不端正，那就对不住先人，对不住养育我们的人民了。

2008 年底，父亲病危，当他知道海洋出版社要出版我这本书时，很欣慰并叮嘱我要把书写好。时隔一年，书已再版，愿此可报父亲曾给儿子的舐犊深情，愿此可慰父亲的在天之灵。

张文木
2010 年清明节

没有一支强大的海军 中国就不会有伟大的未来

——第一版自序

1997年我开始从中国国家安全的角度关注和研究资源及由此必然带来的中国海权问题。光阴荏苒，十多年后的今天，我已看到了中国海权事业那鼓舞人心的发展，看到了中国海军舰队远赴亚丁湾护航，心里确有一种“狂飙为我从天落”的感动和喜悦。我意识到自己已经以一名普通知识劳动者的身份，建设性而不仅仅是批判性地参与并见证了这段中国海权大步前进的历史，我也由此感受到了生为中国知识分子的荣光。

本书集结了我2001年以来关于中国海权理论的主要研究成果并以《论中国海权》为书名，这完全是因为本书所具有的鲜明的中国个性。本书并不是用于一般理论建构的作品，而首先是服务于中国海权实践的作品。2003年我提出没有一支强大的海军，中国就不会有伟大的未来，今天我在本书中不仅坚持而且更加强调这一观点，我希望我的这些观点能够在更大的时空跨度中经得起中国现代化历史的检验。

本书的写作得到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战略问题研究中心主任王湘穗同志的大力支持，对此，我表示深深的谢意；我曾得到过国家给予我从小学生到博士生的无偿教育和培养，得到过父母、老师和朋友们的爱护、关心和帮助，对此，我表示深深的谢意。

张文本

2009年1月于北京

目 次

一、论中国海权	1
(一) 海权的概念及其误用	1
(二) 中国海权的特征	6
(三) 世界军事变革与中国海军跨越式发展战略	11
(四) 中国海权扩展原则	17
二、制海权与大国兴衰	19
(一) 资本全球化与制海权理论的产生	19
(二) 制海权与大国兴衰	23
(三) 制海权扩展的限度	40
三、世界霸权与印度洋	45
(一) 控制印度洋：拿破仑争霸世界的首选目标	45
(二) 控制印度洋：19 世纪末英俄在阿富汗狭路相逢	47
(三) 会师印度洋：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德国和 日本的“最后使命”	52
(四) 控制印度洋：20 世纪末美苏决战阿富汗	54
(五) 大棋局，老棋谱	62

四、经济全球化与中国海权	67
(一) 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	67
(二) 英国和法国是资本全球化和多极化历史的发祥地	69
(三) 经济全球化催生海权新观念	75
(四) 强大的海军是国内财富积累和民主政治 发展的保证	77
(五) 中国已将部分命运托付给了没有安全保障的世界	83
(六) 没有海上军事远投能力, 海外贸易保护就是 一纸空文	88
(七) 国家利益所在即我们国家安全边界之所在	91
(八) 获得制海权, 也就在相当程度上获得了历史 的主动权	94
(九) 台海统一是中国参与世界事务的第一张资格 认证书	99
(十) 赢得挑战才能获得的历史机遇	103
五、世界地缘政治体系中心区域的大国政治	104
(一) 资源是地缘政治及其制权理论演绎 的逻辑原点	105
(二) 世界体系中的现代地缘政治及其特征	111
(三) 印度洋及其北岸地区的地缘政治与印度未来安全	117
(四) “麦金德悖论” 及其对印度国家安全的影响	131
六、21 世纪上半叶中国海洋安全战略构想	174
(一) 新时代、新任务、中国国家安全新视野	175
(二) 建构 21 世纪上半叶的中国海洋安全战略	179

(三) 挑战与机遇·····	204
(四) 台海统一的紧迫性及其路径分析·····	228
(五) 台海统一后, 中国海洋安全战略应做 收缩性调整·····	234
附录一 论正在崛起的中国及其治理世界能力预备 ——在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的讲座·····	237
附录二 追求“学问与国家共命运”的学者 ——专访张文本·····	297

一、论中国海权

海权，对中国人来说是一个从鸦片战争开始认识而到今天仍未被充分理论消化、而在实践上又迫切需要理论回答的问题。笔者由海权概念切入，从一般到特殊，提出符合汉语语义和中国新世纪现代化实践的海权概念体系及建立于其上的理论体系，并运用这些概念和理论回答中国海权实践的现实问题。

（一）海权的概念及其误用

自海权理论创始人艾尔弗雷德·塞耶·马汉（Alfred Thayer Mahan, 1840—1914）的《海权对历史的影响（1660—1783）》（*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783*）及相关著作发表近百年来，海权问题成为军事学术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学人广泛地将英文“sea power”的概念转译为汉语“海权^①”。

海权是一个客观存在，不同国家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和不同的社会背景下会有不同的理解。我们且不说马汉的 sea power 的概念是

^① 参见 [美] 马汉著，萧伟中、梅然译：《海权论》，中国言实出版社 1997 年版。张炜、郑宏：《影响历史的海权论——马汉〈海权对历史的影响（1660—1783）〉浅说》，军事科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否与汉语的“海权”是一个意思^①，即使这样，建立在西方历史经验之上的 sea power 是否可以概括“海权”一词的主要语义，也值得讨论。

但是，不管怎么说，有一个共同点还是可以确认，这就是“海权”是一个涉及海洋的概念，这正如“陆权”是涉及陆地的概念一样。

既然涉及海洋，那有人就要问为什么要涉及海洋？

当然这是由于人类的生活而非仅仅人类的思想涉及海洋。既然人类生活在地球上，那么，从理论上说，人类中的个体或群体都有共享包括大气层内外的所有地球资源的权利^②。海洋是地球上除陆地资源外的最重要的资源，这样就引申出“海洋权利”（sea right）的概念。当主权国家出现后，“海洋权利”就成了“国家主权”概念内涵的自然延伸。但是，权利永远是要有力量来捍卫的，这样便从主权的“自卫权”概念中引申出具有自卫性质的“海上力量”（sea power）的概念。马汉说得明白，他说“法律的合理与否不取

^① 1897年，马汉在给伦敦出版商马斯顿的信中说，“我可以说明，我经过深思熟虑所选用的，现在已这样流行的‘sea power’这个名词，我是希望它能迫使人们注意并得到流行”。“我故意不用‘maritime’这个形容词，是这个词太通俗，不能引起人们注意或是不能使人们把它放在心上。Sea power，至少其英语意义，看来已保留了我所使用的意义”。参见，张炜、郑宏：《影响历史的海权论——马汉〈海权对历史的影响（1660—1783）〉浅说》，军事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35页。

^② 美国第三任总统托马斯·杰斐逊曾为美国海权提出过这种思想，但遗憾的是这种思想却没有被19世纪末的马汉所发掘和继承。杰斐逊在“致纽约市坦慕尼协会或美国兄弟会（1808年2月29日于华盛顿）”和“致约翰·杰伊（1785年8月23日于巴黎）”两封信中说：“海洋和空气一样，是人类共同的，与生俱来的权利，却任意从我们这里剥夺了，一些被时间、惯例以及是非感奉为神圣的行为准则被优势的兵力踩在脚下”；“我们在海上与其他国家的贸易必须以经常的战争为代价。我们自己所具有的最公正的品质并不能保证我们免于战争。……软弱只会招致攻击和伤害，而有了惩罚力量就能防止。为此我们必须拥有海军；海军是我们迎击敌人的唯一武器”。参见朱曾文译：《杰斐逊选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328、358页。

决于力量，但其有效性要由后者赋予”^①。海上力量是海洋权利自我实现的工具，特别是自人类进入主权国家时代，情形更是如此。1812年，美国与英国海战是为了捍卫新生美利坚合众国的正当的海洋权利。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和1894年的中日甲午海战及2001年4月发生于中国南海的中美“撞机事件”，都是中国捍卫其海洋权利的军事自卫行为。在这种斗争中前者发展出用以自卫本国“海洋权利”（sea right）的“海上力量”（sea power）。随着联合国的建立和发展，在国际社会普遍认可的条件下，联合国在有限的范围内被赋予了一定的国际权力。这样海权便发生了奇妙的变化：国际法赋予主权国家享有海上权利，主权国家又让渡出部分主权利益以形成联合国具有强制力的海上权力（sea power）；而在没有联合国授权的情形下的“海上权力”则是海上霸权，使用这种力量的国家，则是霸权国家，这时霸权国家的“海上力量”便因失去自卫性质而异化为追求海上霸权的工具。确切地说，在没有联合国授权的情况下，国家根本就不具有行使“国际权力”的资格。卢梭说得好：“权利一词，并没有给强力增添任何新东西；它在这里完全没有任何意义”；“强力并不构成权利，而人们只是对合法的权力才有服从的义务”^②；卢梭反对通过霸道的强力统治世界，他说：“即使是最强者也决不会强得足以永远做主人，除非他把自己的强力转化为权利，把服从转化为义务”^③。而实现这个转化的合法中介，目前就是联合国。

① [美] 马汉著，萧伟中、梅然译：《海权论》，中国言实出版社1997年版，第419页。

② [法] 让·雅克·卢梭著，何兆武译：《社会契约论》，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第9、10页。

③ [法] 让·雅克·卢梭著，何兆武译：《社会契约论》，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第9页。

但是，如果说，海上权利，是“国家主权”概念自然延伸，那么“海上力量”，就只是一个作为维护海上权利即海权的手段。这里值得提及的有两点：一是在一个无政府的世界体系中，海上权利总是通过海上力量表现，人们不自觉地习惯了将英文的 sea power 混同于 sea right，但事实上二者虽有联系但却是完全不同的概念，前者只是后者的载体和实现手段而不是海权本身。二是国家海上力量（sea power）概念也是“海洋权利”（sea right）向“海洋霸权”（sea hegemony）转化的重要介质。所谓霸权，在国际关系中就是一国以实力操纵和控制别国的行为^①。如上面所说的英国对美国，英国、日本及美国运用海上力量（sea power）对中国曾实施的海上侵略都是海洋霸权的行为；而中国对英、日、美的海上反抗及美对英的海上反抗，则是维护其合法海洋权利的举动。因此海洋权利（sea right）和海上力量（sea power）及与后者相关的海上权力（sea power）的概念有性质的不同：权利是一种依法享有和行使的利益。而作为国家权利的海权，是只有主权国家才有资格享有的海洋权利。权力，特别是海上权力，则是一种强制力量，在国际社会中只有联合国或联合国授权国家和机构才有资格使用这种力量。“海上力量”与“海上权力”的概念，虽同出于英文 sea power 一词，但其语义确是有性质的区别。“海上力量”是个中性概念，它既可以为“海上权利”服务，也可以为“海上权力”服务，但在没有联合国授权的情况下，“海洋权利”与“海洋权力”则是对立

^① power, 在中世纪的英文中写作“pouer”, 源于古法语“poeir”, 均指有做某事的能力 (ability to) 的意思, 后伸展为某国对他国的影响力和统治力 (a nation, esp. one having influence or domination over other nations.) (见 Websters, Second College Eddition 1116)。这种“影响力和统治力”已与原主权国家天然具有的正当合法的“海洋权利”相分离, 转而异化为海洋霸权的范畴。(hegemony, leadership or domination, esp. that of one state or nation over others, Websters, Second College Eddition. 649)

的概念。因此，如果将“sea right”（海上权利）、“sea power”（海上力量）、“sea power”（海上权力）这三种不同语义的概念同译为汉语的“海权”，就容易产生理解上的混乱^①。

确切地说，英文中的 sea power 一词表示的是“海上权力”和“海上力量”而非“海上权利”的含义。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差别呢？这与欧美国家长期的海外殖民经验及相应的海上优势有关，也与亚洲、非洲、南美洲等资本外围地区长期收缩于内陆而忽视海洋及其相关权益的历史经验有关。马汉说：“武力一直是思想借以将欧洲世界提升至当前水准的工具^②。”这个“武力”在马汉的思想中就是 sea power 即“海上力量”。所以，欧美海权思想更多地侧重于力量、控制和霸权。即使是欧美一些国家在为自己的海洋权利而非权力斗争的时候，它们也更多的是从控制海洋而非从捍卫本国海洋权利的角度看问题。

这里还需要区分的是“海权”与“制海权”（command of sea）概念。二者虽都与汉语“权”字相联系，但意思大不一样。海权，如上所述，是一种属于法权范畴的概念，而“制海权”中的“权”则是指一种由“权势”引申出的“有利的形势”^③的意思。因此，它与我们所讲的法权意义上的“海权”也不是一个意思，当然我们也不能将二者混用。

最后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既然海权是只有主权国家才有资格享

① 张序三先生主编的《海军大辞典》对此的解释较慎重。辞典没有就“海权”专列词条，而对“海权论”却做了两种解释，说：“海权论（sea power theory），亦译‘海上实力论’”。笔者认为，后一种解释即“海上实力”应是 sea power 的准确译文之一。参见张序三主编：《海军大辞典》，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7 页。

② [美] 马汉著，萧伟中、梅然译：《海权论》，中国言实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259 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现代汉语词典》，商务印书馆，1996 年修订第 3 版，第 1048 页。

有的海洋权利，那么，对于没有国家主权资格的中国台湾地区来说，它也就没有海权，至于台湾地区目前拥有一定的海上武装力量，那只是连公司也会拥有的制海权（sea power or command of sea），而不是海权（sea right）。

（二）中国海权的特征

中国海权随中国主权同生，而中国意识到并力求捍卫、强化中国海权的努力却起步不久。中国目前的海权实践远没有达到追求“海洋权力”（sea power）的阶段，而只是处在捍卫其合法的海洋权利（sea right）的阶段。比如中国统一台湾和中国海区^①其他属于中国主权范围的岛屿，这是中国海权实践的重要内容，但这只是维护中国的主权及其相关海洋权利（sea right），建设对这些地区的海上利益的海上保护力量（sea power）的实践，而不是追求霸权意义的海洋权力（sea power）的实践。而美国在台湾海峡的海军活动及对中国台湾的军事插手活动，则是一种霸权意义上的海权即“海上权力”实践。从这些意义上看，中国的海上力量（sea power），属于国家主权中的自卫权的范畴，而美国在中国台湾地区的海上军事介入，则是一种为实现其海上“权力”（sea power）的海洋霸权行为。如果我们不分青红皂白，一味将 sea power 的这两种语义转译为“海权”，而不是将 sea power 与 sea right 相区分，这会使周边地区和国家对中国的现代化实践及相关

^① 中国海区，特指中国大陆东、南部相连的海域。包括渤海、黄海、东海、南海和台湾东侧部分海域。1840年至1949年间，日、英、法、俄、德等国从海上入侵中国达470余次，其中规模较大的有84次，较为著名的有中英鸦片战争、中法甲申战争、中日甲午战争和中国抗日战争等。见张序三主编：《海军大辞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93年版，第1255页。